

“我与人防的故事”获奖征文选登



今年是新中国人民防空创立70周年,为了让民众知晓人防知识、人防故事,增强人防、国防意识,踊跃参与人防国防建设,日前,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市人防办)、处州晚报共同开展了“我与人防的故事”征集活动。活动共征集到相关文章112篇,经过评选,共有70篇征文获奖。现选登部分获奖作品。

警报楼印记

刘良文

原市人大城环资工委副主任

四根大木头柱子撑着一个带人字形屋顶的小房间。小房间空间高度仅一人多高,面积大小不足十平方米。可它构筑在四根很高的木柱上,底宽上窄,像个叉开双腿的踩高跷老人伫立在梅山背顶部位置,这就是丽水老的警报楼。

远远望去,警报楼更像一座二战电影中的瞭望塔。人们可以从底部才通一人的木质楼梯盘旋着上到顶部警报室,楼内摆放着二台带有德军标志符号的手摇式警报机。警报机身差不多脸盘大小,两边各带一个把手,大人们如果双手使劲地摇,它会发出一种长鸣声,响彻丽水县的城区。因为本人家住警报楼附近,小学六年在边上的梅山小学就读,会时不时地与小伙伴们爬上该楼玩耍。我偶尔也会用小手去摇警报机。由于人小力气不够,警报机只能发出一点点蚊子般的细微声响,弄得不好小手会被警报机定子与转子间的空隙割去一层皮。

曾经听我奶奶讲,抗日战争时期丽水曾遭遇二轮日本鬼子进犯,首轮约在1942年,警报机发出了呜呜的长鸣声,告知人们鬼子进城了,赶紧疏散撤离。但还是有不少丽水同胞被残害在日本鬼子的屠刀下。我爷爷与一位亲戚就是被日本鬼子抓走的,当时鬼子强迫抓夫们背子弹随他们队伍走。那天,鬼子把我爷爷他们带到鬼子在瓯江南岸的驻扎地,鬼子要我爷爷去挑水,爷爷趁着傍晚天色已暗,甩掉水桶钻进江水逃脱了鬼子的魔掌,可我爷爷那位亲戚就没那么幸运,死在背子弹的途中。第二轮约在1944年,鬼子飞机空袭丽水城,警报机像似在哭泣发出哀鸣声,通知人们赶快逃离躲避。当时奶奶爷爷人是逃出了,但坐落在丽水县政府边上的白蛇弄的房子还是被日本鬼子飞机给炸掉了,后经重修房子至今还在。

当年的警报声,发出虽是一种通告声,但更像一种哀鸣声,一种国家懦弱受人欺凌的哭泣声。

新中国成立后建造的警报楼是水泥混凝土结构的,四方柱形建筑,非常扎实,警报机是电动的,就建在万象山公园的高处。警报机的声音非常洪亮,覆盖范围也更广。每当有防空演习、大的自然灾害或重大纪念活动都会启用这个警报机。刚参加工作的那几年去万象山时,看到过几次,后来这些年也没看到了。防空警报已经被更高级的新一代智能化产品替代了。现在虽看不到警报楼和机器,但报警声覆盖范围更广,声音更加清晰。

现在的警报声,仿佛在向世人宣告:现在的中国已经完全告别懦弱可欺的昨天,谁要是胆敢来侵犯,就一定把它断送在进犯的路上!

结缘人防

汤汪洱

原地区行署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兼人防办主任

在我丰厚的工作阅历中,曾能成为人民防空战线的一员,是我人生中一件难以忘怀的幸事。

二十年前,提起人防,社会上对该单位的性质、职能、具体干些什么,知之甚少,包括我在内。

1998年底,组织调任我为地区行署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并兼任人防办主任、市协作办党组书记,我成了人民防空工作人员。当时,丽水地区的人防工作可用“四无单位”来形容(即无正规组织机构、无专职人员、无办公场所、无经费预算)。地区这一块工作职能历届来挂在行署办公室,由一位具体负责后勤的工作人员兼管,工作无特色。

2000年7月19日,丽水撤地设市。

地区人防办何去何从?破解这个问题,成了我义不容辞、责无旁贷的主要任务。

尽管我的工作千头万绪,但对人防工作丝毫没有懈怠过。趁撤地设市这一千载难逢的时机,做了三件非常有意义的工作。

一是理顺人防机构的体制关系,以原丽水(现莲都区)人防办为基础,组建丽水市人民防空办公室。那时,原丽水市人防办也仅有七八人,工作上也是管理万象山脚的防空洞和中东路(原小转盘)的两个防空设施为主,每年国庆节前进行一次防空试鸣,其他工作基本没有开展。

撤地设市后,正逢全省行政机关的新一轮机构改革,总的原则和要求是政府职能部门要减少,机关公务人员的编制要精减。我牵头人防办的同志进行大量的调查研究,制定了丽水市人防办的“三定方案”。通过调研发现,由于历史和客观上诸多因素,例如人防组织机构不健全、领导工作不力、社会知晓度不高、系统和单位缺乏凝聚力等等。然而,凭借我工作性质的优势,专题向市委常委会汇报,会议决定有两条我印象最为深刻:第一条是组织机构由原来的科级提升为县处级(全省多数地市为科级单位);第二条是本次机构改革中虽没有列入政府部门序列,而最后决定是由政府直接主管的两个单列部门之一。这为人防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省人防办景主任来丽检查指导工作,高度评价丽水人防办的机构改革成果,为全省本次机构改革树立了标杆。后来衢州、舟山等地机构改革纷纷效仿我市的版本,人防办晋升为县处级单位,培养了一大批人防干部。

二是积极向省人防办争取对丽水市人防办的支持和政策扶持。机构改革后的人防办,除了两处防空设施和几间破办公室外,几乎是一无所有。丽水在军事上有着较为重要的战略地位,加强丽水人民防空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省人防办对丽水给予了极大的支持,下拨专款,建造丽水人防办公大楼,同时也给予了一系列的优惠政策,扶持丽水人防事业发展。省人防办一批处长多次来丽调研,出谋划策,为我市人防事业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和环境。

三是加强领导,进一步调动人防干部积极性和主动性。市委、市政府把人防办作为重要部门来抓,人防工作摆上市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在部门干部的配备上,把工作多年、经验丰富、工作能力强、有创新精神的同志选派到市人防办任主要领导。丽水市委办公室副主任吴效钦同志为撤地设市后第一任人防办主任。在单位内部,人防干部的积极性空前高涨,每年制定工作目标,抓住重点,工作一年一个样,三年大变样,人防职能的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000年11月,我有幸参加了第四次全国人民防空会议,江泽民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了全体代表并合影留念,聆听了朱镕基总理的报告,点点滴滴,历历在目,真是终身难忘。

岁月流逝,弹指一挥间。尽管我离开人防岗位多年,但我一直关注着人防,深情地爱着人防事业。祝愿我市人防事业欣欣向荣,不断发展壮大!

“浙江之最”的丽水大轰炸

周率

丽水市档案与电子文件登记备份中心副主任



抗战时期,丽水作为浙江抗战的大后方,不仅肩负着支援全省、全国抗战的重任,还承受了日军无休止地狂轰滥炸和惨绝人寰的细菌战毒害。

刊印于日本昭和十三年六月八日(1938年6月8日)的大阪每日新闻社的《写真特报》上的一张轰炸丽水的老照片,是首次发现与丽水大轰炸有关的影像资料,是研究丽水抗战历史的重要史料,也是见证日寇暴行的铁证。

此画报长45厘米,宽30厘米,右侧配有数十字的日文图片说明。文字标题为《我军丽水飞行场猛爆》,大意是:日军荒鹫部队对中国中南部各方面的军事设施进行攻击,中国军事设施猛烈爆炸。26日,对浙江丽水飞机场进行空袭,新建设的大燃料库发生猛烈爆炸,火焰冲天。

画报上的这张照片为航拍照片,由当时执行轰炸丽水任务的飞机在丽水上空拍摄。通过民国24年(1935)《丽水县城乡附近地形图》的照片,可以清楚地分辨出丽水城内的公路、城墙、操场、田地等标志性建筑,三条不同走向的公路分别是通往云的丽云路,通往缙云的丽缙路,通往青田的丽青路,公路两侧种植的行道树也清晰可见,丽水城四周的城墙也基本能分辨,城中几座学校的操场更是明显。同时,照片中可见在丽阳门、凤凰山、燧昌火柴公司、泗洲楼、仓前、府前等区域的上空,被日机炸弹轰炸后产生的浓浓的烟雾所包围,浓烟遮天蔽日,这些地方大多是人口密集区和商业中心,由此可知轰炸损失的巨大。

因为画报的文字说明中,没有具体说明拍摄的年份和月份,但根据画报上的文字线索和新闻画报对时限性的要求,刊登的新闻照片应在最近一两个月内拍摄,而文字说明中提到拍摄于26日。那么,具体是哪个月的26日呢?

笔者经过查阅大量抗战史料,在民国《申报》中,找到了相关线索。据民国27年(1938)5月28日《申报》报道:(金华二十七日电)丽水今晨上午1时电话,敌机3架,26日上午9时,窜丽水投弹44枚,毁屋百余间,8枚落荒地……

这则是5月26日大轰炸发生两天后的新闻,可靠性、真实性较强,新闻中明确提及的汽车站就位于丽阳门旁,与照片中发生爆炸的地点相符合。

另据2008年莲都区史志办《日军在莲都(丽水)实施大轰炸的专题调研报告》记载:1938年5月26日,日机5架,窜入县城水南和丽阳门投弹5枚,烧毁民房数十间。水南汽车站、办公楼、水运码头、盐政仓库和印刷厂等几座工厂遭炸,死50多人,伤近100人。

由此可以确定,此次轰炸的日期为1938年5月26日上午9时至10时左右。

这张照片只是日军在丽水暴行的记录之一。其实,日军飞机对丽水的轰炸,其时间之长、次数之多,造成损失之严重,堪称“浙江之最”。据不完全统计,日军侵犯丽水县(现莲都区)期间,日机轰炸365次,投下炸弹1796枚(占全省17488次的31.5%)。全县工厂、学校、机关、居民、庙宇等被炸烧毁的房屋12237间,加上日军入侵烧毁,共25475间。炸死烧死1042人。从大水门城门头至仓前街口,从大猷街天主堂至应星桥,从卢镗街天后宫至西园庙弄口,所有房子全被炸毁。大水门城门至刘祠堂脚,刘祠堂背街南西直至吴家弄,以上地段的房屋是炸毁了建,建了又遭炸,百姓财力损失之巨大,难以统计。